

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以下简称“綦江区消委会”），是经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批准，依法成立的对商品和服务进行社会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社会团体。

綦江区消委会在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重庆市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是本会的业务主管部门；綦江区消委会接受重庆市消委会的业务指导，在工作中与市场监督管理、文化和旅游发展委、住房和城乡建设委、教委、新闻等各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共同做好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

綦江区消委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重庆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规定，履行下列职能：

1. 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
2. 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
3. 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
4. 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
5. 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
6. 投诉事项涉及商品和服务质量问题的，可以委托具备资格的鉴定人鉴定，鉴定人应当告知鉴定意见。
7. 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

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或者依照本法提起诉讼。8. 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

（二）机构设置。

綦江区消委会无内设机构。

二、单位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9.15 万元。收、支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2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招聘事业单位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1. 收入情况。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9.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2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招聘事业单位人员，人员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1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9.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2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绩效工资等增加、新招事业单位人员导致人员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39.1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此外，结余分配 0 万元。

3. 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9.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9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变动，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49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变动，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6 万元，增长 8.3%。主要原因是年末进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清算。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49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变动，导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6 万元，增长 8.3%。主要原因是年末进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清算，导致实际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4 万元，占 7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91 万元，增长 0.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追加人员基本工资。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4.36 万元，占 17.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75 万元，增长 66.7%，主要原因是增加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5.88 万元，占 4.2%，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4) 住房保障支出 5.97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3. 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9.15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22.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5.05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绩效工资等增加、新招事业单位人员导致人员支出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6.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56 万元，下降 13.5%，主要原因是单位响应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把控日常经费开支。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日常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4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开展会议。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68 万元，增长 971.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加大对投诉举报等工作的重视，增加培训次数。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2.7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28 万元，增长 88.3%，主要原因一是用于支付消委会驻镇干部差旅费，二是与自贡、攀枝花消委会深化跨区域消费维权协作机制，外出学习、交流次数增多。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日常办公费、印刷费、水电气费、网络通讯费、物业管理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与重庆市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合署办公，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因綦江区消委会与重庆市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合署办公，我单位资产未纳入部门决算报表。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单位整体和 0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0 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市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

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赵晓雅 023-4862713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9.15	本年支出合计	139.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39.15	总计	139.15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39.15	139.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6	1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	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139.15	139.15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6	14.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	1.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4	102.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24.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8	5.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97	5.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9.15	本年支出合计	139.15	139.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39.15	总计	139.15	139.15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9.15	139.15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4	102.94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2.94	102.94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02.94	102.9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24.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6	14.1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3	7.5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	2.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	5.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2	4.7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	1.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7	5.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7	5.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	5.97	0.00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51	30201	办公费	6.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27	30202	印刷费	2.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3.88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3	30207	邮电费	1.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2.7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96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5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2.71	公用经费合计					16.44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重庆市綦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五、机关运行经费	
（一）支出合计			（一）行政单位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六、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		3. 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 应急保障用车	
（2）国（境）外接待费	—		5. 执法执勤用车	
（二）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七、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二、会议费	—			
三、培训费	—	0.75		
四、差旅费	—	2.73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